安老按揭計劃

- 前言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已放寬「安老按揭計劃」*(“該計劃”)至未補價的資助出售房屋，當中包括香港房屋協會(“房協”)轄下的「夾心階層住屋計劃」、「住宅發售計劃」及「資助出售房屋項目」單位 。

- 指引

地政總署署長就該計劃向房協發出豁免書，容許單位業主毋在須先向政府補價向參與按揭證券公司的安老按揭計劃下的銀行申請安老按揭貸款，惟必須遵守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不時作出修訂的相關指引。該指引如下:-

(1) 業主年齡必須為60歲或以上
(2) 按揭/押記必須由參與按揭證券公司的安老按揭計劃下的銀行以第一按揭形式承造
(3) 按揭/押記須由律師行辦理
(4) 房協不會就相關按揭/押記作出任何擔保
(5) 按揭/押記必須符合已登記在土地註冊處內有關單位的政府批地契約、大廈公契及首次轉讓契據內的條款、條件及規定

有關該計劃的申請資格及詳情，可直接向按揭證券公司查詢(電話:2536 0136)或瀏覽按揭證券公司的網頁:
(http://www.hkmc.com.hk/chi/our_business/reverse_mortgage_programme.html)

* *安老按揭計劃由按揭證券公司全資擁有的附屬機構—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營運*

此中文譯本只作參考之用，文義如與英文本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